

江苏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江苏省教育厅
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江苏省农业农村厅
江苏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江苏省国防动员办公室

文件

苏安办〔2024〕38号

关于联合公布有关行业领域较大以上 安全风险目录的通知

各设区市人民政府，省有关部门和单位：

为加强安全风险管理工作，推动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，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，根据《江苏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风险管理条例》规定，省有关部门和单位编制了本行业领域较大以上安全风险目录。

现省安委办、省教育厅联合公布《江苏省教育领域较大以上安全风险目录》，省安委办、省人社厅联合公布《江苏省技工院校较大以上安全风险目录》，省安委办、省农业农村厅联合公布《江苏省渔业船舶较大以上安全风险目录》，省安委办、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联合公布《江苏省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较大以上安全风险目录》，省安委办、省国动办联合公布《江苏省国防动员领域较大以上安全风险目录》。以上目录可在省应急管理厅和省有关部门网站上下载。

请各地、各有关部门督促指导本地区、本行业领域有关企业（单位）认真学习，对照目录开展安全风险辨识、评估和管控，并按照条例规定主动报告，有效提升安全风险管控能力水平。





江苏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


江苏省国防动员办公室

2024年12月23日

(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)

江苏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4年12月23日印发

承办处室：综合监管处

承办人：王伟

联系电话：025-83332387